

百年党史·红色商洛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2007年至2012年 商洛优化经济结构提高发展质量

2007年10月15日至21日，党的十七大召开，大会首次提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概念并作了概括，对科学发展观的时代背景、科学内涵、精神实质和根本要求进行了全面系统阐述，对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宏伟目标作出全面部署，在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五个方面提出新要求。

10月24日，市委召开全市领导干部大会，要求全市精心安排部署，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十七大精神的热潮。

2008年10月26日，国家高速公路沪(上海)陕(西安)线陕西境全线贯通仪式在商洛东立交主会场举行。沪陕高速公路陕西境由已建成的西安至蓝田高速公路和本次建成通车的蓝田至商洛至陕豫界高速公路组成，与已建成的沪陕高速河南段相接，路线全长215.01公里。

2009年1月9日，市委召开二届五次全体会议。会议强调，要准确把握当前形势，切实增强突破发展的信心和决心，维护好突破发展大局，维护好深化改革大局、维护好社会稳定大局，努力做到“四个不动摇”，即要坚持既定思路和目标、加快发展不动摇，坚持加强重大项目建设、力保增长不动摇，

要坚持增加城乡居民收入、改善民生不动摇，要坚持第一责任保稳定、促进和谐不动摇。

2009年5月13日，商丹循环经济工业园区举行揭牌仪式。商丹循环经济工业园区地处商州、丹凤之间，辐射面积98平方公里，2009年4月经省政府批准列入省级工业经济园区。揭牌仪式上，比亚迪汽车安全气囊项目、陕西省材料科学工程商洛分院项目等集中开工建设。

2009年7月10日，市委、市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农业产业化发展的意见》。《意见》指出，全市各级党委、政府要按照“扩经、兴药、优果、强牧”的思路，调整农业产品和品种结构，推广高产高效种植模式，以一村一品为基础，搞好区域化主导产业布局规划，引导优势产业向优生区聚集，重点发展核桃、板栗、生猪、蛋鸡、茶叶、洋芋六大产业带和中药材、蔬菜、烤烟三大产业板块。

2009年7月24日，市委、市政府作出《关于大力发展循环经济的决定》。《决定》要求，要以加快经济结构调整、优化产业布局、转变发展方式、创新发展模式为主线，以发展理念创新、体制机制创新、科学技术创新为动力，以建立循环型企业、循环工业园区

和循环区域为重点，加快经济发展方式向集约型、科技型、效益型、环保型并重的循环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为建设现代材料、现代中药、绿色食品、生态旅游四大产业基地提供有力支撑，不断增强区域竞争能力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走出一条符合商洛实际的科学发展路子，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2010年7月28日，市委召开二届八次全体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市委、市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关中一天水经济区发展规划〉的实施意见》。《关中一天水经济区发展规划》已经国务院批准实施，商洛所辖商州、洛南、丹凤、柞水一区三县纳入《规划》，直接辐射商南、山阳、镇安三县。

2011年12月28日至31日，中国共产党商洛市第三次代表大会召开。会议提出今后五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要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以科学发展、富民强市为主题，以大力发展循环经济为主线，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继续坚持生态立市、产业兴市、工业强市，实施开放带动、城镇带动、项目带动、科技带动，切实转变发展方式，不断优化经济

结构，着力提高发展质量，全力打造“三区四基地”，奋力推进率先突破发展，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奠定坚实基础。会议选举产生新一届市委委员、候补委员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2012年3月31日，全市扶贫开发工作会议召开。会议总结回顾过去十年来全市扶贫开发工作，安排部署今后一段时期工作任务。会议强调，结合商洛实际，全市扶贫工作要实现“三个转变”，一是扶贫认识要转变，必须认识到扶贫开发工作是党委、政府的重要责任与基本职责，必须坚定信心、攻坚克难，持之以恒，常抓不懈。二是扶贫重点要转变，要把集中连片特困乡镇和村组作为主战场，把具备劳动能力的农村贫困人口作为主要对象，实行差别化重点扶持。三是扶贫方式要转变。要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工作到村、扶贫到户，采取社会保障、发展产业、移民搬迁、教育资助、科技培训、帮助就业和解决住房困难等不同措施，统筹解决贫困问题。

2012年10月1日，新落成的市行政中心正式启用。4大机关、45个部门单位1150多人实现由以往的分散办公到集中办公的转变。
(市委党史研究室供稿)

山阳集中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

本报讯 (刘媛 程同尧)11月29日至12月8日，山阳县组织全县各级各部门广泛开展以宪法为重点的法治宣传活动，为法治山阳建设营造良好氛围。

12月3日，50个部门单位在县人民医院广场设立宣传咨询台，利用宣传展板、普法宣传图册、彩页、音像等向群众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解读《宪法》《民法典》和行业法律法规，解答群众疑难问题，开展法律服务，营造了浓厚的宣传氛围。

12月4日，国家宪法日当天，山阳县委相关负责人录制了“12·4”国家宪法日广播电视讲话。山阳县融媒体中心与政法单位联合法治专栏，以案说法，开展普法教育。并通过广播、电视、“两微一端”等及时发布“宪法宣传周”音视频、图文信息，让全县干部群众第一时间了解宪法宣传最新动态。各机关单位利用电子显示屏、广场大屏、楼宇广告屏、公交出租车移动屏滚动播放宪法宣传标语、法治公益广告、法治专题音视频，形成了强大的宣传阵势。

在这期间，山阳县18个镇办也在各自辖区举办活动，开展集中宣传。通过向镇属单位负责人和各村(社)党支部书记赠送法律读本，相关部门结合职能设置宣传展板、发放宣传材料、解答法律咨询、做法律知识专题讲座、组织学生观看法治教育片等，增强群众法治观念。

活动期间举行习近平法治思想集中宣传56场次，开展法治讲座等各类法治宣传活动300多场次，教育干部群众24万多人。

丹凤打造“平安夜校”平台

本报讯 (阮士忠)近期，丹凤县组织举办“平安夜校”，利用群众晚上空闲时间，面对面为群众讲解平安建设、反诈骗、森林防火等法律知识和相关惠农政策，深化基层平安建设暨“九率一度”提升等工作。

每晚由一名科级领导牵头，从公安派出所、交警中队、法庭、司法所等基层政法单位挑选素质好、业务精的同志，提前精心备课，到村(社区)对群众就平安建设、法律常识等进行培训。夯实干部包户、片长包片、支书包村的包抓宣讲责任，动员组织群众积极参加培训，使“平安夜校”的培训面覆盖到每个家庭成员。

为提升培训实效，培训教师选择通俗易懂、简单实用的法律知识和典型案例，联系实际，以案释法，以法论事，使群众都能听得懂、记得住，并通过有奖问答和赠送法律读本、小礼品等方式，激发群众参与“平安夜校”、参加平安知识学习的热情。

将邻里纠纷纳入“平安夜校”进行集中调解。村调委会现场开展普法教育，在场群众说事评理，让调解工作更公正透明，更有说服力，实现了群众问题群众调、群众矛盾群众解。

目前，全县各镇办举办“平安夜校”宣讲培训活动310场次，培训3.5万人，帮助群众解决困难和问题593件，化解矛盾纠纷321件，并通过入户发放宣传单、纸杯、年画等，在全县营造了浓厚的平安建设宣传氛围。



党报小记者体验泥塑魅力

本报讯 (记者 方方)12月11日，商洛日报小记者团邀请市民间文艺家协会泥塑老师王伦，在商洛日报社开展“传承民间艺术 感受非遗魅力”泥塑体验活动。王伦详细讲解了狗娃咪的发声原理、制作流程和文化寓意，35名小记者跟着老师用泥认真制作，学得有模有样。

“我做了两个狗娃咪，有小老虎和小狗的样子。”在老师的指导下，小记者们发挥想象力，做出了形态各异的泥塑作品。本次活动增强了孩子们对民间手工艺的认识，让他们感受到了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魅力，也培养了他们的动手能力。



传承民间艺术 感受非遗魅力

刘涧社区推动社区治理精细化

本报讯 (曹波 杨斌 李文倩)洛南县城关街办刘涧社区坚持“聚焦主业抓党建、服务全局促发展”的工作理念，立足实际，积极推动社区治理精细化。

刘涧社区建立“一约四会三队”居民自治体系，完善议事机构，成立党建工作联合会，确保大事共议、实事共办、要事共决、急事共商、难事共解“五事联办”。规范驻区单位党组织和在职党员进社区“双报到”服务细则，通过党组织之间互联互通、共建共享，实现人在网中走、事在格中办。今年以来，累计为群众办理各类实事420多件。

社区坚持把党的政治优势和组织优势根植在基层党组织、放大在治理一线，按照“完整覆盖、便于服务、无缝衔接、动态管理”的要求，建立街道党工委、社区党总支、居民小区党支部、居民党小组、党员中心户五级组织体系，将社区89名党员的教育管理监督责任落实到小区，并在小区发挥先锋模范作用，配合做好小区综合服务、宣传动员、疫情防控、环境整治等工作，打通联系服务群众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社区创新实行清单管理机制，全面提升服务水平。整合驻区单位党建资源力量，向社区群众提供开放公共设施、惠民政策宣传、产业技能培训等资源清单，主动融入社区“大网格”。实行党员进组、服务入户的工作模式，组织“五级组织”网格员、志愿者开展入户调查，及时梳理群众需求，累计收集党员群众需要解决的共性类需求六大类87件及个性类需求390多件。按照居民点单、社区下单、驻区单位接单的模式，社区党支部联合驻区单位精准对接需求，组织140名在职党员进社区开展服务，目前已为社区居民解决问题470个。

为充分激发社区干部干事创业热情，实现社区治理各项机制常态化、长效化，社区党支部积极推行社区集体经济收益与社区干部补贴挂钩机制。成立产业党小组，利用辖区沟渠、荒地等非耕地，建成100亩生态农业产业小龙虾养殖园，年产小龙虾3500多斤，年收益10万元以上，为社区23户85名脱贫群众提供了稳定收入，人均增收2000多元，社区干部通过集体经济人均分红2600多元。

市检察院深入开展“检察为民办实事”实践活动



本报讯 (余良云)市人民检察院立足检察职能，深入开展“检察为民办实事”实践活动，持续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市人民检察院坚持问题导向，以群众反映集中的普遍问题为“需求清单”，把群众的问题清单转化为“履职清单”。通过检察开放日、检察公开听证会、召开新闻发布会等形式，扩大为民服务的覆盖面。结合乡村振兴战略，深入社区调研，倾听群众呼声，了解法治需求，提供法律咨询。与帮扶困难群众座谈，了解困难群众所盼所求，为司法为民提供有益参考。深入市委政法委、市中级人民法院等部门征求服务意见，进一步厘清“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责任清单。

以建设平安商洛为导向，市人民检察院围绕“四大检察”“十大业务”，找准检察履职发力点，切实将检察制度优势转化为社会治理创新区坚强法治保证。聚焦办好群众身边的案件、涉诉信访案件、司法救助案件等重点案件，研究制定13条便民利民举措，着力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开展化解涉信访案件专项治理工作，对重复信访案件逐案确定包案领导和责任检察官，会同法院召开协调会等方式推动积案化解。针对区域内部分药品零售企业违规销售处方药、超许可范围销售非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问题，

向有关部门制发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建议书，守护老百姓用药安全。针对涉警井盖安全隐患，“小黄车”超载、不遵守交通规则，小区消防通道被违规占用、住宅楼“飞线充电”等安全隐患问题，深入实地查看，积极制发诉前检察建议，督促有关单位依法履行查处职责，进行整改，切实保障社会公共安全和利益。其中，整治容积率案件被省人民检察院作为典型案例推广。

市人民检察院以提供优质检察服务为目标，着力办好民生实事案件，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积极落实高检院一号检察建议，投资120多万元，建设未检工作站，建立对未成年被害人“一站式”询问工作机制，实现对未成年被害人全面、综合、专业的司法保护。以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为工作重点，不断提升检察机关网络空间治理能力和水平。开展“保护秦岭生态环境”“为弱势群体代言”等检察为民服务系列主题实践活动，批捕、起诉破坏环境资源类犯罪案件数明显上升，服务南水北调中线水源地生态保护跨区域跨部门跨层级联合监督机制逐渐成熟，对因案致贫返贫的刑事被害人或其近亲属发放司法救助金29.5万元，3起农民工讨薪事件得到妥善解决。优化提升法治化营商环境，开展系列服务保障非公经济健康发展专项监督活动，审慎办理涉企案件，办理的聚某、吴某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案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评为保护知识产权十大典型案例，以看得见、摸得着的举措，助力民企发展。

瓦房口镇推进厕所改造

本报讯 (崔香涵 韩永鹏 林佩)日前，笔者从柞水县瓦房口镇了解到，瓦房口镇扎实推进厕所改造，截至目前，已有30多户群众完成厕所改建。

瓦房口镇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督查指导，定期解决工作推进过程中的难点、痛点、堵点。细化责任分工，确保有人修建、有人管护、有人验收、有人兑现。

镇村干部及“四支队伍”成员逐户走访、逐厕排查，向群众宣传修建卫生厕所的好处及相关奖补政策，摸清辖区的户厕底数和类型。通过征求群众意见，结合村情村貌，确定了以三格式卫生厕所为主要建设目标。按照农户主体、政府奖补，因地制宜、分类实施的原则，引导群众主动改厕。明确时间节点，倒排任务工期，积极有序推进试点改厕工作。改厕监督工作小组定期入户督查，严格把好改厕质量和进度，保证改厕工作高质量实施。

各村(社区)在新改建卫生厕所完成的基础上，通过宣传会、小黑板、院落会、微信群等方式宣传改厕典型、树立榜样，杜绝部分群众“等靠要”思想，教育引导群众培养健康卫生的生活习惯，调动群众参与改厕的积极性、主动性、能动性。



为提高已婚育龄妇女身体健康水平，近日，金陵寺镇政府、镇卫生院联合商州区妇幼保健院，在镇卫生院开展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和宣传活动。工作人员对符合条件夫妇进行优生四项化验、腹部B超等孕前优生检查，并为每对夫妇发放50元补助。
(杜娟 摄)